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股票代碼 2376)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強路 6 號
電 話：(02)8912-4000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 ~ 16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 64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2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 ~ 3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 ~ 53
	(七) 關係人交易	53 ~ 54
	(八) 質押之資產	54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	其他	54 ~ 6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2	
(十四)	部門資訊	62 ~ 64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葉培城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15 日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技嘉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技嘉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技嘉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技嘉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技嘉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重大新增交易對象銷貨收入之發生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民國 106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59,884,781 仟元。

技嘉集團銷售客戶眾多且銷售地區遍佈於全世界，並無對單一客戶銷貨金額占合併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因此如何確認銷售對象之存在對銷貨收入之認列至為重要，故本會計師將重大新增交易對象銷貨收入之發生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與管理階層訪談瞭解收入認列之政策，暨其是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2. 瞭解並測試對重大新增交易對象之徵授信流程，確認重大新增交易對象業經適當核准並與相關佐證資料核對，包括搜尋與交易對象有關之資訊。
3. 瞭解並測試重大新增交易對象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
4. 與管理階層訪談瞭解重大新增交易對象應收帳款逾期之原因以評估其合理性。
5. 取得並抽核重大新增交易對象之銷貨收入明細及交易原始憑證。
6. 函證重大新增交易對象之應收帳款。針對回函與帳載不符者，已追查不符之原因，並對集團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針對未回函者，已執行期後收款測試。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9,022,874 仟元及新台幣 355,866 仟元。

技嘉集團經營電腦硬體週邊設備與零件等相關產品之製造與銷售，由於該類產品之生命週期短且價格易受市場波動，致存貨產生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因此該集團對可正常出售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則按其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

由於存貨金額重大，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係依據過往產業經驗判斷且具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與管理階層訪談以瞭解提列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政策及程序，暨其是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2.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超過一定貨齡之過時存貨項目已列入該報表。
4. 評估管理階層所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之合理性及相關佐證文件，並與觀察存貨盤點所獲得資訊核對。
5. 就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並加以計算。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技嘉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76,901 仟元及 78,78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20% 及 0.22%，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損失新台幣 14,189 仟元及 36,783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0.51%)及(2.00%)。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技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技嘉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技嘉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技嘉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技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

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技嘉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技嘉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春鴛



會計師

王方瑜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1 5 日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5,451,598	40	\$ 12,924,700	3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1,235,415	3	988,469	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323,893	1	278,19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4,157	-	10,23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6,685,770	17	5,396,357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613,494	2	610,629	2
130X	存貨	六(五)	8,667,008	22	9,551,259	2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六)及八	641,949	2	1,195,878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3,623,284</u>	<u>87</u>	<u>30,955,717</u>	<u>85</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352,667	1	266,30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76,901	-	79,10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3,876,017	10	3,905,043	1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182,992	-	270,107	1
1780	無形資產		33,056	-	54,23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325,459	1	346,20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八	327,296	1	347,33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174,388</u>	<u>13</u>	<u>5,268,333</u>	<u>15</u>
1XXX	資產總計		<u>\$ 38,797,672</u>	<u>100</u>	<u>\$ 36,224,050</u>	<u>100</u>

(續次頁)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329,689	1	\$	141,120	-
2150	應付票據			22,781	-		34,358	-
2170	應付帳款			8,583,399	22		7,884,351	2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3,712,477	10		2,975,505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9,769	-		390,55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551,921	1		561,233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四)(十五)		593,102	2		663,900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3,983,138</u>	<u>36</u>		<u>12,651,024</u>	<u>3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		3,834	-		5,66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7,646	-		10,48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六)		570,730	2		587,932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82,210</u>	<u>2</u>		<u>604,083</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14,565,348</u>	<u>38</u>		<u>13,255,107</u>	<u>37</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6,356,889	16		6,291,179	1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3,962,314	10		4,602,046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3,846,604	10		3,617,317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26,354	1		426,35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五)		9,567,977	25		8,048,962	2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0,237)	-	(175,353)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4,089,901</u>	<u>62</u>		<u>22,810,505</u>	<u>63</u>
36XX	非控制權益			142,423	-		158,438	-
3XXX	權益總計			<u>24,232,324</u>	<u>62</u>		<u>22,968,943</u>	<u>63</u>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u>38,797,672</u>	<u>100</u>	\$	<u>36,224,050</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培城



經理人：劉明雄



會計主管：陳純瑛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金	年 額	度 %	105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十四(五)	\$	59,884,781	100	\$	52,347,38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 三)(二十四)	(49,685,924)	(83)	(43,277,692)	(83)
5900 營業毛利			10,198,857	17		9,069,697	1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 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4,535,079)	(8)	(4,095,557)	(8)
6200 管理費用		(1,493,427)	(2)	(1,561,928)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44,001)	(3)	(1,723,214)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972,507)	(13)	(7,380,699)	(14)
6900 營業利益			2,226,350	4		1,688,998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九)(二十一)		584,476	1		1,449,989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390,413	1		8,753	-		
7050 財務成本		(3,905)	-	(98,44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21,707)	-	(86,97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49,277	2		1,273,323	3		
7900 稅前淨利			3,175,627	6		2,962,321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462,121)	(1)	(677,971)	(1)
8200 本期淨利		\$	2,713,506	5	\$	2,284,350	5		

(續次頁)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金 額 %	105 年 度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 36,990)	(\$ 32,747)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二十五)	6,288	5,567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總額	(30,702)	(27,18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54,830)	(464,646)(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六(三)	159,941	42,14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總額	105,111	(422,505)(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74,409	(\$ 449,685)(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87,915	\$ 1,834,66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786,411	\$ 2,292,864
8620	非控制權益	(72,905)	(8,514)
	合計	\$ 2,713,506	\$ 2,284,3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860,825	\$ 1,843,179
8720	非控制權益	(72,910)	(8,514)
	合計	\$ 2,787,915	\$ 1,834,665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4.41	3.64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4.30	3.5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培城



經理人：劉明雄



會計主管：陳純瑛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					業主之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 年度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290,629	\$ 4,601,581	\$ 3,425,311	\$ 426,354	\$ 7,547,941	\$ 252,106	(\$ 4,954)	\$22,538,968	\$ 14,451	\$22,553,419	
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二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2,006	-	(192,006)	-	-	-	-	-	
現金股利		-	-	-	-	(1,572,657)	-	-	(1,572,657)	(961)	(1,573,61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七)	550	11	-	-	-	-	-	561	-	56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454	-	-	-	-	-	454	-	454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153,462	153,462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2,292,864	-	-	2,292,864	(8,514)	2,284,3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180)	(464,646)	42,141	(449,685)	-	(449,685)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291,179</u>	<u>\$ 4,602,046</u>	<u>\$ 3,617,317</u>	<u>\$ 426,354</u>	<u>\$ 8,048,962</u>	<u>(\$ 212,540)</u>	<u>\$ 37,187</u>	<u>\$22,810,505</u>	<u>\$ 158,438</u>	<u>\$22,968,943</u>	
106 年度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291,179	\$ 4,602,046	\$ 3,617,317	\$ 426,354	\$ 8,048,962	(\$ 212,540)	\$ 37,187	\$22,810,505	\$ 158,438	\$22,968,943	
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二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9,287	-	(229,287)	-	-	-	-	-	
現金股利		-	-	-	-	(1,007,407)	-	-	(1,007,407)	(3,161)	(1,010,568)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六(十九)	-	(629,630)	-	-	-	-	-	(629,630)	-	(629,63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七)	65,710	(2,566)	-	-	-	-	-	63,144	-	63,144	
組織重組影響數		-	1,852	-	-	-	-	-	1,852	-	1,852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子公司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1,966)	-	-	-	-	-	(1,966)	-	(1,96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7,422)	-	-	-	-	-	(7,422)	-	(7,422)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60,056	60,056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2,786,411	-	-	2,786,411	(72,905)	2,713,5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0,702)	(54,825)	159,941	74,414	(5)	74,409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356,889</u>	<u>\$ 3,962,314</u>	<u>\$ 3,846,604</u>	<u>\$ 426,354</u>	<u>\$ 9,567,977</u>	<u>(\$ 267,365)</u>	<u>\$ 197,128</u>	<u>\$24,089,901</u>	<u>\$ 142,423</u>	<u>\$24,232,324</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培城



經理人：劉明雄



會計主管：陳純瑛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175,627	\$ 2,962,32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三)	399,685	357,319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六(九)	5,058	4,678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180,847	181,552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四)(二十三)	22,014	14,2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	六(二)(二十二)		
益		(442,444)	(87,596)
利息費用		3,905	98,445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04,238)	(103,047)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36,709)	(28,01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	六(七)		
份額		21,707	86,9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二)	23,372	36,23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六(三)(二十二)	(37,477)	(46,48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利益)	六(七)(二十二)	5,684	(25,12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二)	741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二)	-	56,1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195,498	286,722
應收票據		6,073	(3,343)
應收帳款		(1,310,795)	(98,130)
其他應收款		(3,326)	(97,250)
存貨		882,870	(1,026,547)
其他流動資產		112,282	(35,0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1,577)	(16,184)
應付帳款		699,048	2,899,664
其他應付款		736,972	(268,081)
負債準備		(9,312)	(9,226)
其他流動負債		(70,798)	(133,316)
其他非流動負債		(39,884)	8,61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404,823	5,015,525
收取之股利		36,709	28,014
收取之利息		104,698	103,122
支付之利息		(3,905)	(98,445)
支付所得稅		(638,714)	(845,35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903,611</u>	<u>4,202,862</u>

(續次頁)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07,310)	(\$ 323,72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73,207	242,6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8,4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5,225)	(99,25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11,608	18,544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44,55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349,353)	(284,74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55	16,165
取得無形資產		(45,843)	(156,597)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441,647	444,02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3,608	(28,159)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50,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7,400)	(19,911)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32,75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1,206)</u>	<u>45,67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88,569	(123,027)
償還長期借款		(1,833)	(27,025)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4,308)	9,849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六(十九)	(629,63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1,007,407)	(1,572,657)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七)	63,144	561
子公司發放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3,161)	(961)
非控制權益變動		60,056	3,84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44,570)</u>	<u>(1,709,413)</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0,937)	(338,03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526,898	2,201,0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924,700</u>	<u>10,723,611</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451,598</u>	<u>\$ 12,924,7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培城



經理人：劉明雄



會計主管：陳純瑛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依法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本集團」)，主要係從事電腦硬體週邊設備與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87年9月24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7年3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 9」）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1. 本集團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1,199、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95,509，按 IFRS 9 分類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個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96,708，並調減保留盈餘 \$458,958 及調增其他權益 \$458,958。
2. 本集團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81,051，按 IFRS 9 分類規定，調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1,051，並調增保留盈餘 \$726 及調減其他權益 \$726。

3. 本集團按 IFRS 9 提列減損損失規定，調增應收帳款\$12,722，並調增保留盈餘\$8,503。

4. 認列遞延所得稅

綜上所述，因初次適用 IFRS 9 於資產負債表所作之調整導致暫時性差異，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4,219。

5.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 IFRS 15 之相關規定，本集團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商品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403,718。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於處分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公司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一般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G.B.T. Inc.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48.63	48.63	
本公司	G.B.T. Technology Trading GmbH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100.00	100.00	
本公司	Nippon Giga-Byte Corp.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100.00	100.00	
本公司	GBT Tech. Co. Ltd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100.00	100.00	
本公司	Giga-Byte Technology B.V.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本公司	Gigabyte Technology Pty. Ltd.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100.00	100.00	
本公司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Gigabyte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及維修	100.00	100.00	
本公司	盈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筆記型電腦買賣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曜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銷售	100.00	100.00	
本公司	集嘉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通信產品銷售	99.86	99.12	
本公司	Gigabyte Technology ESPANA S.L.U.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100.00	100.00	
本公司	Gigabyte Global Business Corporation	ODM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Gigabyte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mmerce Limited Company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100.00	100.00	
本公司	Gigabyte Technology LLC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100.00	100.00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Charleston Investments Limited	一般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Giga Future Limited	一般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G.B.T. LBN Inc.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G.B.T. Inc.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51.37	51.37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Gigabyte Trading Inc.	ODM業務	100.00	100.00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Giga Advance (Labuan) Limited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Giga-Byte Technology B.V.	Gigabyte Technolgy France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100.00	100.00	
G.B.T. Technology Trading GmbH	Gigabyte Technology Poland SP Z O.O.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及維修	100.00	100.00	
Charleston Investments Limited	東莞技嘉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資訊產品製造	100.00	100.00	
Charleston Investments Limited	寧波技嘉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Charleston Investments Limited	寧波百事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電腦資訊產品維修	100.00	100.00	
Giga Future Limited	寧波技嘉科技有限公司	電腦資訊產品製造	100.00	100.00	
寧波技嘉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寧波中嘉科貿有限公司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倍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銷售	100.00	100.00	註1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嘉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嘉國際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創投事業管理顧問業務	60.00	60.00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Gigazone Holdings Limited	一般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智力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	100.00	100.00	註2 註3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綠享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批發業	51.00	51.00	註4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聲遠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模具及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銷售	68.53	68.53	註5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技宸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100.00	-	註6
Gigazone Holdings Limited	曜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銷售	52.27	52.27	
Cloud Ride Ltd.	OGS Europe B.V.	通訊產品銷售	-	100.00	註7
寧波中嘉科貿有限公司	曜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銷售	47.73	47.73	
寧波百事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Cloud Ride Limited	通訊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寧波百事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深圳百事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電腦資訊產品維修	100.00	100.00	
寧波百事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OGS Europe B.V.	通訊產品銷售	100.00	-	註7
盈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orus Pte. Ltd.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100.00	100.00	
聲遠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聲遠精密光學(東莞)有限公司	模具及工業用塑膠製品銷售	100.00	100.00	註2

註 1：業已於民國 107 年 2 月 14 日解散清算完結。

註 2：係民國 105 年度新投資設立。

註 3：原「紅菱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7 月 15 日更名為「智力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 4：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9 日以現金\$9,395 向倍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購買綠享股份有限公司 51%股權。

註 5：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18 日以現金\$233,323 參與聲遠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增資，增資後共取得 68.53%股權。

註 6：係民國 106 年度新投資設立。

註 7：寧波百事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通過決議以現金 USD497 仟元向 Cloud Ride Ltd. 購買 OGS Europe B.V. 100%股權，並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1 日完成股權移轉。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聯合協議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聯合協議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協議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超過三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依其到期日分類為流動資產或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九)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且該事項對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7)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

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認列其於合資之權益。本集團與合資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合資權益之比例銷除；惟若證據顯示資產之淨變現價值減少或資產發生減損損失，則立即認列全數損失。本集團對任一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資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合資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55年
機器設備	3年～10年
研發設備	3年～6年
辦公設備	3年～7年
其他有形營業資產	2年～10年

(十七)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0~55 年。

(十九)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二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一)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二十二)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負債準備

保固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六)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

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前揭給與日係指經董事會通過核准之日。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八)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九)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三十)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電腦硬體週邊設備與零件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備抵科目。

(三十一)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二)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決定淨變現價值時，本集團須依據過往產業經驗考量可正常出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故於做成此項決定時需運用重大判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956	\$ 5,83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215,274	6,720,524
定期存款	8,232,368	6,198,344
	<u>\$ 15,451,598</u>	<u>\$ 12,924,70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國內開放式基金	\$ 181,000	\$ 334,301
海外開放式基金	136,320	48,480
上市櫃公司股票－國內	171,527	175,954
公司債	103,217	189,988
政府公債	124,271	168,729
	<u>716,335</u>	<u>917,452</u>
評價調整	519,080	71,017
	<u>\$ 1,235,415</u>	<u>\$ 988,469</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442,444 及 \$87,596。
2.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均為信評機構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流動項目</u>		
上市及上櫃公司股票	\$ 218,293	\$ 281,425
評價調整	163,227	54,397
累計減損	(57,627)	(57,627)
	<u>\$ 323,893</u>	<u>\$ 278,195</u>
<u>非流動項目</u>		
興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340,317	\$ 306,292
評價調整	33,782	(17,329)
累計減損	(21,432)	(22,654)
	<u>\$ 352,667</u>	<u>\$ 266,309</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197,418 及 \$88,622。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37,477 及 \$46,481。
2.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應收帳款淨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6,854,633	\$ 5,565,577
減：備抵呆帳	(168,863)	(169,220)
應收帳款淨額	<u>\$ 6,685,770</u>	<u>\$ 5,396,357</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品質資訊，係依客戶信用等級及帳款可收回期間，作為減損提列計算之基礎。本集團內部訂有客戶信用分級評估政策，由集團財務部門定期或不定期重新評估現有客戶信用分級是否適當，必要時調整之，以掌握客戶最新的狀況。客戶信用分級評估主要依產業營業規模、獲利狀況及金融保險機構給予之評級等相關資訊為評估依據。
2. 本集團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且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
3. 已減損金融資產其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

	<u>106年</u>		
	<u>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合計</u>
1月1日	\$ -	\$ 169,220	\$ 169,220
提列減損損失	-	22,014	22,01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21,739)	(21,739)
匯率影響數	-	(2,779)	(2,779)
沖銷轉回數	-	2,147	2,147
12月31日	<u>\$ -</u>	<u>\$ 168,863</u>	<u>\$ 168,863</u>

	<u>105年</u>		
	<u>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合計</u>
1月1日	\$ -	\$ 117,002	\$ 117,002
提列減損損失	-	14,246	14,24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5,450)	(5,450)
匯率影響數	-	(1,833)	(1,833)
企業合併取得	-	45,255	45,255
12月31日	<u>\$ -</u>	<u>\$ 169,220</u>	<u>\$ 169,220</u>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 貨

	106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 物 料	\$ 3,205,035	(\$ 92,208)	\$ 3,112,827
在 製 品	1,060,807	(57,125)	1,003,682
製 成 品 及 商 品	4,757,032	(206,533)	4,550,499
	<u>\$ 9,022,874</u>	<u>(\$ 355,866)</u>	<u>\$ 8,667,008</u>

	105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 物 料	\$ 2,949,470	(\$ 88,590)	\$ 2,860,880
在 製 品	1,026,514	(18,155)	1,008,359
製 成 品 及 商 品	5,929,140	(247,120)	5,682,020
	<u>\$ 9,905,124</u>	<u>(\$ 353,865)</u>	<u>\$ 9,551,259</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9,233,951	\$ 42,691,884
售後服務保證成本	451,257	499,073
評價損失	620	86,721
其他	96	14
	<u>\$ 49,685,924</u>	<u>\$ 43,277,692</u>

(六) 其他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 506,422	\$ 948,069
受限制資產	4,748	6,764
其 他	130,779	241,045
	<u>\$ 641,949</u>	<u>\$ 1,195,878</u>

受限制資產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關聯企業</u>		
廣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34,440
<u>合資</u>		
遠誠開拓股份有限公司	\$ -	\$ 324
LCKT Yuan Chang Technology Co., Ltd. (Cayman)	<u>76,901</u>	<u>44,342</u>
	<u>\$ 76,901</u>	<u>\$ 44,666</u>

1. 本集團上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係依各被投資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2. 本集團並無重大關聯企業投資或重大合資投資，有關本集團對前揭投資經營結果之份額說明如下：

(1) 本集團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經營結果享有之份額彙總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本期綜合損益	(\$ <u>7,518</u>)	(\$ <u>86,848</u>)

(2) 本集團對個別不重大合資經營結果享有之份額彙總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本期綜合損益	(\$ <u>14,189</u>)	(\$ <u>126</u>)

3.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18 日以現金\$233,323 參與聲遠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增資，增資後對其持有股權增為 68.53%並具有控制力(增資前原屬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4.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5 月 9 日以現金\$11,284 出售廣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4%之股權(原持有 19.79%)，並喪失對廣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本集團於出售後，認列之損失計\$5,684，表列「處分投資損失」，剩餘持有廣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5%之股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計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953,930	\$ 3,083,983	\$ 3,025,651	\$ 1,300,235	\$ 8,363,799
累計折舊	-	(1,402,943)	(2,058,266)	(997,547)	(4,458,756)
	<u>\$ 953,930</u>	<u>\$ 1,681,040</u>	<u>\$ 967,385</u>	<u>\$ 302,688</u>	<u>\$ 3,905,043</u>
<u>106年</u>					
1月1日	\$ 953,930	\$ 1,681,040	\$ 967,385	\$ 302,688	\$ 3,905,043
增添	-	52,884	67,803	228,666	349,353
處分	-	(13,256)	(13,288)	(10,683)	(37,227)
重分類	55,533	26,288	141,197	(141,588)	81,430
折舊費用	-	(99,265)	(192,329)	(108,091)	(399,685)
淨兌換差額	(4,272)	(10,793)	(4,980)	(2,852)	(22,897)
12月31日	<u>\$ 1,005,191</u>	<u>\$ 1,636,898</u>	<u>\$ 965,788</u>	<u>\$ 268,140</u>	<u>\$ 3,876,017</u>
<u>106年12月31日</u>					
成本	\$ 1,005,191	\$ 3,122,477	\$ 3,076,783	\$ 1,250,780	\$ 8,455,231
累計折舊	-	(1,485,579)	(2,110,995)	(982,640)	(4,579,214)
	<u>\$ 1,005,191</u>	<u>\$ 1,636,898</u>	<u>\$ 965,788</u>	<u>\$ 268,140</u>	<u>\$ 3,876,017</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合計
<u>105年1月1日</u>					
成本	\$ 1,012,103	\$ 3,321,268	\$ 3,143,923	\$ 1,275,121	\$ 8,752,415
累計折舊	-	(1,418,437)	(2,292,420)	(1,018,792)	(4,729,649)
	<u>\$ 1,012,103</u>	<u>\$ 1,902,831</u>	<u>\$ 851,503</u>	<u>\$ 256,329</u>	<u>\$ 4,022,766</u>
<u>105年</u>					
1月1日	\$ 1,012,103	\$ 1,902,831	\$ 851,503	\$ 256,329	\$ 4,022,766
增添	-	8,709	146,241	129,791	284,741
處分	-	(2,102)	(36,150)	(14,152)	(52,404)
重分類	(56,789)	(59,720)	12,607	(14,014)	(117,916)
折舊費用	-	(105,251)	(154,119)	(97,949)	(357,319)
企業合併取得	-	-	198,651	52,430	251,081
淨兌換差額	(1,384)	(63,427)	(51,348)	(9,747)	(125,906)
12月31日	<u>\$ 953,930</u>	<u>\$ 1,681,040</u>	<u>\$ 967,385</u>	<u>\$ 302,688</u>	<u>\$ 3,905,043</u>
<u>105年12月31日</u>					
成本	\$ 953,930	\$ 3,083,983	\$ 3,025,651	\$ 1,300,235	\$ 8,363,799
累計折舊	-	(1,402,943)	(2,058,266)	(997,547)	(4,458,756)
	<u>\$ 953,930</u>	<u>\$ 1,681,040</u>	<u>\$ 967,385</u>	<u>\$ 302,688</u>	<u>\$ 3,905,043</u>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裝修工程，分別按 50 年及 10 年提列折舊。

2. 本集團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之情形。

(九) 投資性不動產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137,808	\$ 186,577	\$ 324,385
累計折舊	—	(54,278)	(54,278)
	<u>\$ 137,808</u>	<u>\$ 132,299</u>	<u>\$ 270,107</u>
<u>106年</u>			
1月1日	\$ 137,808	\$ 132,299	\$ 270,107
重分類	(55,533)	(25,897)	(81,430)
折舊費用	—	(5,058)	(5,058)
淨兌換差額	—	(627)	(627)
12月31日	<u>\$ 82,275</u>	<u>\$ 100,717</u>	<u>\$ 182,992</u>
<u>106年12月31日</u>			
成本	\$ 82,275	\$ 150,144	\$ 232,419
累計折舊	—	(49,427)	(49,427)
	<u>\$ 82,275</u>	<u>\$ 100,717</u>	<u>\$ 182,992</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u>105年1月1日</u>			
成本	\$ 81,019	\$ 101,591	\$ 182,610
累計折舊	—	(22,851)	(22,851)
	<u>\$ 81,019</u>	<u>\$ 78,740</u>	<u>\$ 159,759</u>
<u>105年</u>			
1月1日	\$ 81,019	\$ 78,740	\$ 159,759
重分類	56,789	61,127	117,916
折舊費用	—	(4,678)	(4,678)
淨兌換差額	—	(2,890)	(2,890)
12月31日	<u>\$ 137,808</u>	<u>\$ 132,299</u>	<u>\$ 270,107</u>
<u>105年12月31日</u>			
成本	\$ 137,808	\$ 186,577	\$ 324,385
累計折舊	—	(54,278)	(54,278)
	<u>\$ 137,808</u>	<u>\$ 132,299</u>	<u>\$ 270,107</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2,545	\$ 17,907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5,058	\$ 4,678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30,826 及 \$347,886，係考量該投資性不動產未來租金收入及相關現金流量後折現而得，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845%~3.820%	1.845%~2.700%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存出保證金	\$ 62,638	\$ 96,246
受限制資產	44,755	41,657
土地使用權	44,215	46,176
其他	175,688	163,255
	<u>\$ 327,296</u>	<u>\$ 347,334</u>

受限制資產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 短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信用借款	\$ 305,000	1.55%~2%	無
購料借款	24,689	1.37%~1.59%	無
	<u>\$ 329,689</u>		
	<u>105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信用借款	\$ 140,000	1.20%~2.00%	無
購料借款	1,120	2.05%	無
	<u>\$ 141,120</u>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556,584	\$ 2,156,207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91,477	368,622
應付權利金	64,992	142,136
應付出口費用及運費	128,687	116,264
應付行銷費	182,703	155,411
其他	388,034	36,865
	<u>\$ 3,712,477</u>	<u>\$ 2,975,505</u>

(十三) 負債準備

1. 保固準備變動如下：

	106年	105年
1月1日	\$ 561,233	\$ 570,459
當期新增之準備	451,257	499,073
當期使用之準備	(460,569)	(508,299)
12月31日	<u>\$ 551,921</u>	<u>\$ 561,233</u>

2. 本集團之保固準備主係與電腦硬體週邊設備與零件之銷售相關，並依據該產品之歷史返修資料估計。

(十四) 其他流動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	\$ 326,954	\$ 349,027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000	2,000
其他	264,148	312,873
	<u>\$ 593,102</u>	<u>\$ 663,900</u>

(十五)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4年10月30日至109年10月30日，並按月付息	1.92%	無	\$ 5,83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000)
				<u>\$ 3,834</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4年10月30日至109年10月30日，並按月付息	1.92%	無	\$ 7,66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000)
				<u>\$ 5,667</u>

本集團未動用之借款額度為\$666，該額度係為本集團籌備營運業務所需。

(十六) 退休金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1)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76,787)	(\$ 738,59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18,767	228,745
確定福利淨負債	(\$ 558,020)	(\$ 509,849)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738,594)	\$ 228,745	(\$ 509,849)
當期服務成本	(4,619)	-	(4,619)
利息(費用)收入	(11,041)	3,498	(7,543)
前期服務成本	548	-	548
	(753,706)	232,243	(521,46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281)	(1,281)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4,764)	-	(4,764)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5,179)	-	(25,179)
經驗調整	(5,766)	-	(5,766)
	(35,709)	(1,281)	(36,990)
提撥退休基金	-	433	433
支付退休金	12,628	(12,628)	-
12月31日餘額	(\$ 776,787)	\$ 218,767	(\$ 558,020)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715,011)	\$ 242,313	(\$ 472,698)
當期服務成本	(4,976)	-	(4,976)
利息(費用)收入	(10,683)	3,697	(6,986)
前期服務成本	409	-	409
	<u>(730,261)</u>	<u>246,010</u>	<u>(484,25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035)	(2,035)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1,343)	-	(21,34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經驗調整	(9,369)	-	(9,369)
	<u>(30,712)</u>	<u>(2,035)</u>	<u>(32,747)</u>
提撥退休基金	-	7,149	7,149
支付退休金	22,379	(22,379)	-
12月31日餘額	<u>(\$ 738,594)</u>	<u>\$ 228,745</u>	<u>(\$ 509,849)</u>

(3)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6年12月31日及105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u>1.25%</u>	<u>1.5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00%</u>	<u>3.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25,375)	\$ 26,254	\$ 25,999	(\$ 25,013)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25,330)	\$ 26,516	\$ 26,056	(\$ 25,02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5)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4,166。

(6)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8,531
1-2年		13,193
2-5年		61,915
5年以上		821,926
	\$	<u>905,565</u>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1,825 及 \$88,389。

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其提撥比率分別為 12%~20% 及 12%~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大陸子公司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7,183 及 \$94,680。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19	40,000,000 股	10 年	2~4 年之服務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6年		105年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9,984	\$ 10.20	10,039	\$ 10.90
本期執行認股權	(6,571)	9.61	(55)	10.20
本期放棄認股權	(100)	9.55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3,313)	9.55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	-	9,984	10.20
12月31日可執行之認股權	-	-	9,984	-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38.95 元~51.05 元及 33.53 元~43.43 元。

4.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為 10.20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為 0.97 年。

5. 上開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平價值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19	19元	19元	39.16%	6.35年	-	2.58%	8.1648元

(十八) 股本

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9,500,000，分為 950,000 仟股(其中 250,000 仟股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實收資本額為 \$6,356,889，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如下：

	106年	105年
1月1日	629,117,886	629,062,886
員工執行認股權	6,571,000	55,000
12月31日	635,688,886	629,117,886

2.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因員工行使認股權而發行之股票分別計 6,571,000 股及 55,000 股。

(十九)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629,630(每股 1 元)。

(二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再提繳稅款，如尚有盈餘，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 5%~80%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股東紅利不低於可分派金額 87%，其中股東現金紅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之 5%；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426,354，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4 日及 105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每股股利		每股股利	
	金 額	(元)	金 額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29,287		\$ 192,006	
現金股利	1,007,407	\$ 1.60	1,572,657	\$ 2.50

5.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尚未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收入	\$ 104,238	\$ 103,047
股利收入	36,709	28,014
租金收入	14,769	20,163
其他收入	428,760	1,298,765
	<u>\$ 584,476</u>	<u>\$ 1,449,989</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56,409)	(\$ 33,309)
處分投資利益	31,793	71,6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442,444	87,5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3,372)	(36,239)
減損損失-商譽	-	(56,130)
減損損失-金融資產	(741)	-
其他損失	(3,302)	(24,766)
	<u>\$ 390,413</u>	<u>\$ 8,753</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8,947,228	\$ 42,446,300
員工福利費用	5,705,914	5,370,082
折舊、攤銷	580,532	538,871
售後服務保證成本	451,257	499,073
運費	334,994	366,707
呆帳費用損失	22,014	14,246
其他成本及費用	1,616,492	1,423,112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57,658,431</u>	<u>\$ 50,658,391</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薪資費用	\$ 5,037,913	\$ 4,697,157
勞健保費用	282,000	270,617
退休金費用	190,622	194,622
其他用人費用	195,379	207,686
	<u>\$ 5,705,914</u>	<u>\$ 5,370,082</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3%~10%，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42,968 及 \$319,978；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46,0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6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0%及 1.34%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342,968 及 \$46,00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當期所得稅</u>		
年初至當期末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 420,560	\$ 647,5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2,899	9,01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81,202)	27,126
	<u>442,257</u>	<u>683,725</u>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4,195	(47,372)
匯率影響數	(4,331)	41,618
	<u>19,864</u>	<u>(5,754)</u>
所得稅費用	<u>\$ 462,121</u>	<u>\$ 677,97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6,288)	(\$ 5,567)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註)	\$ 539,857	\$ 503,595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項目	(112,379)	49,709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9,100)	(11,47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66,027)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2,899	9,01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81,202)	27,126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661	46,495
集團間適用稅率差異之所得稅影響 數	87,412	53,504
所得稅費用	<u>\$ 462,121</u>	<u>\$ 677,971</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母公司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售後服務準備	\$ 75,452	\$ 149	\$ -	\$ 75,601
存貨跌價損失	32,206	(6,243)	-	25,963
備抵呆帳超限數	14,865	(773)	-	14,092
退休金費用	37,426	1,901	-	39,327
未實現銷貨利益	39,449	(21,734)	-	17,715
未實現兌換利益	651	2,392	-	3,043
非金融資產減損 損失	4,563	(4,563)	-	-
確定福利計畫再 衡量數	14,816	-	6,288	21,104
其他	126,776	1,838	-	128,614
	<u>346,204</u>	<u>(27,033)</u>	<u>6,288</u>	<u>325,45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10,328)	10,328	-	-
其他	(156)	(7,490)	-	(7,646)
	<u>(10,484)</u>	<u>2,838</u>	<u>-</u>	<u>(7,646)</u>
	<u>\$ 335,720</u>	<u>(\$ 24,195)</u>	<u>\$ 6,288</u>	<u>\$ 317,813</u>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企業合併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售後服務準備	\$ 75,625	(\$ 173)	\$ -	\$ -	\$ 75,452
存貨跌價損失	29,349	882	-	1,975	32,206
備抵呆帳超限數	2,999	4,521	-	7,345	14,865
退休金費用	36,676	750	-	-	37,426
未實現銷貨利益	44,021	(4,572)	-	-	39,449
未實現兌換利益	-	651	-	-	651
非金融資產減損 損失	-	2,278	-	2,285	4,563
確定福利計畫再 衡量數	9,249	-	5,567	-	14,816
其他	80,774	35,610	-	10,392	126,776
	<u>278,693</u>	<u>39,947</u>	<u>5,567</u>	<u>21,997</u>	<u>346,20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17,534)	7,206	-	-	(10,328)
其他	-	219	-	(375)	(156)
	<u>(17,534)</u>	<u>7,425</u>	<u>-</u>	<u>(375)</u>	<u>(10,484)</u>
	<u>\$261,159</u>	<u>\$ 47,372</u>	<u>\$ 5,567</u>	<u>\$ 21,622</u>	<u>\$335,720</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106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 扣抵年度
民國97年度	\$ 343,356	\$ 343,356	\$ 343,356	民國107年度
民國98年度	423,520	423,520	423,520	民國108年度
民國99年度	334,750	322,083	322,083	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	116,913	116,913	116,913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164,468	164,468	164,468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120,379	120,379	120,379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164,552	164,552	164,552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298,581	298,581	298,581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386,705	386,705	386,705	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註)	325,830	325,830	325,830	民國116年度
	<u>\$ 2,679,054</u>	<u>\$ 2,666,387</u>	<u>\$ 2,666,387</u>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 扣抵年度
民國96年度	\$ 421,786	\$ 421,786	\$ 421,786	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343,356	343,356	343,356	民國107年度
民國98年度	423,520	423,520	423,520	民國108年度
民國99年度	334,750	322,083	322,083	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	116,913	116,913	116,913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164,468	164,468	164,468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120,379	120,379	120,379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164,552	164,552	164,552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317,274	317,274	317,274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註)	<u>328,536</u>	<u>328,536</u>	<u>328,536</u>	民國115年度
	<u>\$ 2,735,534</u>	<u>\$ 2,722,867</u>	<u>\$ 2,722,867</u>	

註：估計數

5.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119,354及\$10,904。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4年度。
7. 因民國107年2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106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民國105年12月31日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62,797
87年度以後	<u>7,986,165</u>
	<u>\$ 8,048,962</u>

8. 民國105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1,207,828，民國105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17.68%。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786,411	631,146	\$ <u>4.41</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3,979	
—員工認股權	-	3,51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2,786,411</u>	<u>648,640</u>	\$ <u>4.30</u>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292,864	629,074	\$ <u>3.64</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7,424	
—員工認股權	-	7,382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2,292,864</u>	<u>643,880</u>	\$ <u>3.56</u>

(二十七)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18 日以現金\$233,323 購入聲遠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8.66%股權(原已持有 49.87%)，並取得對聲遠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該公司在台提供光學鏡片系統模具及專業的光學鏡片生產製造服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此等市場之地位，並預期透過經濟規模降低成本。
2. 收購聲遠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之資訊如下：

	<u>105年11月18日</u>
收購對價-現金	\$ 233,323
先前已持有聲遠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135,273
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	<u>149,615</u>
	<u>518,211</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6,082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047
其他應收款	165
存貨	96,782
預付款項	16,5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998
其他流動資產	2,8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1,081
無形資產	26,5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747
短期借款	(194,147)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619)
其他應付款	(51,458)
其他流動負債	(21,026)
長期借款	(34,692)
遞延所得稅負債	(375)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475,481</u>
商譽	<u>\$ 42,730</u>

3. 本集團於企業合併前已持有聲遠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49.87%權益，依公允價值再衡量而認列之利益計\$22,831，表列「處分投資利益」。
4. 本集團自民國 105 年 11 月 18 日合併聲遠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起，聲遠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分別為\$22,584及(\$62,737)。若假設聲遠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起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52,573,917及\$2,864,625。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關係人交易對象均為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相關交易業已沖銷。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83,907	\$ 280,496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 面 價 值		擔保用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 質押定期存款	\$ 49,503	\$ 48,421	關稅及售後服務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評估此稅率變動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增加\$48,196 及\$1,331，相關影響數將會調整於民國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員工認股選擇權或執行庫藏股票買回及註銷。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門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門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份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20,005	29.848	\$ 15,521,10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957	29.848	\$ 237,50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5,387	29.848	\$ 7,324,311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5,724	32.279	\$ 11,805,20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093	32.279	\$ 487,18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5,527	32.279	\$ 5,020,256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56,409 及\$33,309。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55,21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3,243	\$ -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8,052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0,203	\$ -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與國內外受益憑證，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增加 \$10,207 及 \$6,534；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增加 \$6,766 及 \$5,445。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投資之國內外債券型基金係為交易目的所持有，其現金流量受市場利率波動之影響。
- B. 本集團投資之債券商品係屬浮動利率計息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收益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變動。
- C. 本集團持有之固定利率債券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債券投資之公允價值隨之變動。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若市場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 \$2,147 及 \$3,351。
- D.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淨利將增加 \$305 及 \$14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
-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B. 本集團之基金多係國際知名之外商銀行及國內大型金控所屬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所募集發行，經評估其信用評等良好，且本集團亦與多家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 C. 本集團投資之公司債或金融債券，經評估其信用評等良好，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D. 本集團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且多數應收帳款業已保險，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E. 本集團提供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對象為本集團之子公司。由於子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 F.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G.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集團財務部門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年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u>合 計</u>
短期借款	\$ 329,689	\$ -	\$ -	\$ 329,689
應付票據	22,781	-	-	22,781
應付帳款	8,583,399	-	-	8,583,399
其他應付款	3,712,477	-	-	3,712,477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內到期)	2,112	2,074	1,696	5,88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41,120	\$ -	\$ -	\$ 141,120
應付票據	34,358	-	-	34,358
應付帳款	7,884,351	-	-	7,884,351
其他應付款	2,975,505	-	-	2,975,505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內到期)	2,147	2,109	3,796	8,052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公司債及政府公債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020,731	\$ -	\$ -	\$ 1,020,731
債務證券	214,684	-	-	214,6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23,893	-	352,667	676,560
合計	<u>\$ 1,559,308</u>	<u>\$ -</u>	<u>\$ 352,667</u>	<u>\$ 1,911,975</u>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653,352	\$ -	\$ -	\$ 653,352
債務證券	335,117	-	-	335,1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78,195	-	266,309	544,504
合計	<u>\$ 1,266,664</u>	<u>\$ -</u>	<u>\$ 266,309</u>	<u>\$ 1,532,973</u>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上市(櫃)	開放型基金	政府公債
	公司股票		及公司債
	收盤價	淨值	加權平均百元價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4)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集團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5)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價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6)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民國106年及105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民國106年及105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6年	105年
1月1日	\$ 266,309	\$ 210,131
本期購買	158,691	223,761
本期賣出	(83,128)	(118,57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損失)	51,110	(40,610)
減資退回股款	-	(8,400)
提列減損損失	(741)	-
兌換損益	(55)	-
轉入第三等級	1,331	-
轉出第三等級	(40,850)	-
12月31日	<u>\$ 352,667</u>	<u>\$ 266,309</u>

7.因本集團投資之權益投資已於民國106年11月及12月上市，因此本集團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三等級移轉至第一等級。民國105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更新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6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90,937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 企業價值對營 業收入比乘 數、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創投公司股票私募基金投資	61,730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105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創投公司股票私募基金投資	\$ 266,309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依據主要業務收入來源，本集團之營運部門劃分為全球品牌事業群及其他事業群：

全球品牌事業群：負責主機板、顯示卡、筆記型電腦及電腦週邊設備產品之開發、銷售等各種業務。

其他事業群：負責網通及手機等產品之開發、銷售等各項業務。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會主要係以營業損益衡量營運部門，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 106 年度：

	<u>全球品牌事業群</u>	<u>其他事業群</u>	<u>合計</u>
部門收入合計	\$ 52,041,440	\$ 7,843,341	\$ 59,884,781
營業利益	\$ 3,536,427	(\$ 1,310,077)	\$ 2,226,350
折舊及攤銷	\$ 88,356	\$ 492,176	\$ 580,532
部門資產(註)	\$ -	\$ -	\$ -
部門負債(註)	\$ -	\$ -	\$ -

民國 105 年度：

	<u>全球品牌事業群</u>	<u>其他事業群</u>	<u>合計</u>
部門收入合計	\$ 47,025,609	\$ 5,321,780	\$ 52,347,389
營業利益	\$ 2,432,270	(\$ 743,272)	\$ 1,688,998
折舊及攤銷	\$ 79,579	\$ 459,292	\$ 538,871
部門資產(註)	\$ -	\$ -	\$ -
部門負債(註)	\$ -	\$ -	\$ -

註：由於本集團資產及負債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外部收入及部門損益，與財務報告內之收入及稅後淨利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主機板、週邊卡、筆記型電腦及電腦週邊設備產品、網通及手機等產品之開發、銷售等各種業務。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項 目	106年度	105年度
主機板	\$ 20,998,411	\$ 26,798,980
週邊卡	29,152,804	18,675,999
伺服器	7,379,692	4,874,820
其 他	2,353,874	1,997,590
	<u>\$ 59,884,781</u>	<u>\$ 52,347,389</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歐洲	\$ 19,050,960	\$ 12,063,750
中國大陸	13,062,076	15,783,580
美加	9,857,624	9,221,220
台灣	2,681,522	2,472,628
其他國家	15,232,599	12,806,211
合計	<u>\$ 59,884,781</u>	<u>\$ 52,347,389</u>

2. 非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台灣	\$ 2,608,833	\$ 2,708,683
中國大陸	1,371,136	1,441,546
其他國家	439,392	505,591
合計	<u>\$ 4,419,361</u>	<u>\$ 4,655,820</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均無收入占本集團收入 10%以上之重要客戶。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技嘉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Cloud Ride Limited	孫公司	\$ 295,495	\$ 172,480	\$ -	\$ -	\$ -	-	\$ 7,226,970	Y	N	N	
1	寧波中嘉科貿有 限公司	寧波技嘉科技有 限公司	兄弟公司	157,607	3,672	3,662	3,662	-	0.46	236,410	N	N	Y	
1	智嘉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智力精密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0,000	30,000	-	-	-	-	552,181	Y	N	N	

註：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且不得超過該企業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五十。
但對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背書保證時，最高額度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且不得超過該子公司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三百。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中信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48,713	\$ 30,000	-	\$ 30,114		
	宏利亞太入息債券基金	"	"	4,313,752	50,000	-	51,989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	3,193,032	50,000	-	50,203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3,408,851	50,000	-	50,204		
	中信華智能運動基金	"	"	100,000	1,000		999		
	受益憑證－Morgan Stanley Opportunistic Mortgage Income Fund LP	"	"	-	14,818	-	13,742		
	多元收益債券基金－PIMCO GIS-INCOME FUND	"	"	-	90,773	-	91,288		
	公司債－WELLS FARGO & CO 2.1%	"	"	-	64,257	-	58,732		
	政府債－US TREASURY NOTE 2.0%	"	"	-	63,625	-	58,213		
	Indonesia Government International Bond 4.125%	"	"	-	16,298	-	15,523		
					430,771		\$ 421,007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9,764)			
					\$ 421,007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78,085	\$ 171,527	1.37%	\$ 701,199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29,672				
					\$ 701,199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985,834	\$ 116,881	8.24%	\$ 233,668		
			評價調整		174,414				
			累計減損		(57,627)				
					\$ 233,668				
匯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00	\$ 2,100	7.69%	\$ 24,974		
Heimavista等		略	"	略	11,520	0.11%~	7,430		
廣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250,800	1,331	16.25%	-		
				14,951		\$ 32,404			
			評價調整		21,127				
			累計減損		(3,674)				
				\$ 32,404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聯嘉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宜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等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略	\$ 101,412	-	\$ 90,225	
			評價調整		(11,187)			
					\$ 90,225			
	友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 295,930	-	\$ 290,827	
					12,655			
			累計減損		(17,758)			
					\$ 290,827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PRUDENTIAL FINANCIAL INC VRN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	USD 303仟元	-	USD 320仟元	
	ING BANK NV VRN 11 NOV 2023 REGS	〃	〃	10,000	USD 1,030仟元	-	USD 1,014仟元	
	INDONESIA GOVERNMENT INTL BOND4.125% 15 JAN 2025	〃	〃	6,800	USD 690仟元	-	USD 707仟元	
					USD 2,023仟元		USD 2,041仟元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SD 18仟元			
					USD 2,041仟元			
盈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iga Future Limited	京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00	\$ 20,000	10.00%	\$ 20,000	
			MS APPLE INC. 2.15%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USD 500仟元	-
	AIA GROUP LTD 3.2%	〃	〃	5,000	USD 502仟元	-	USD 497仟元	
	US TREASURY NOTE 2.0% 15 AUG 2025	〃	〃	7,800	USD 796仟元	-	USD 761仟元	
					USD 1,798仟元		USD 1,752仟元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SD 46仟元)			
					USD 1,752仟元			
寧波中嘉科貿有限公司	寧波敏實汽車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RMB 2,061仟元	5.45%	RMB 2,061仟元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 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iga Advance (Labuan) Limited	母子公司	(銷貨)	\$ 11,931,008	(21%)	貨到14日內	按約定價格計價	正常	\$ 378,426	6%	
	G. B. T. Inc.	"	"	9,166,647	(16%)	貨到90日內	"	"	1,566,090	24%	
	Giga-Byte Technology B.V.	"	"	420,765	1%	月結60日內	"	"	8,113	0%	
	盈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44,903	(2%)	月結90日內	"	"	448,839	7%	
	G. B. T. LBN Inc.	"	加工費	1,679,181	72%	月結30日內	"	"	(776,679)	8%	
	"	"	進貨	418,091	1%	月結30日內	"	"	(156,769)	2%	
G. B. T. Inc.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USD 295,601仟元	100%	貨到90日內	按約定價格計價	正常	(USD 69,630仟元)	99%	
Giga Advance (Labuan) Limited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USD 379,082仟元	100%	貨到14日內	按約定價格計價	正常	(USD 12,678仟元)	100%	
盈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 1,038,239	60%	月結90日內	按約定價格計價	正常	(452,373)	86%	
Giga-Byte Technology B.V.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USD 14,029仟元	100%	月結60日內	按約定價格計價	正常	(USD 382仟元)	26%	
G. B. T. LBN Inc.	寧波技嘉科技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進貨	USD 27,262仟元	48%	月結45日內	按約定價格計價	正常	(USD 14,497仟元)	48%	
	東莞技嘉電子有限公司	"	"	USD 29,812仟元	52%	"	"	"	(USD 15,065仟元)	50%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USD 68,707仟元	(100%)	月結30日內	"	"	USD 30,983仟元	100%	
Giga Advance (Labuan) Limited	寧波中嘉科貿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USD 383,691仟元	(100%)	貨到14日內	按約定價格計價	正常	USD 36,288仟元	100%	
寧波中嘉科貿有限公司	Giga Advance (Labuan) Limited	兄弟公司	進貨	RMB 2,597,206仟元	98%	貨到14日內	按約定價格計價	正常	(RMB 236,560仟元)	97%	
	寧波百事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	"	RMB 47,147仟元	2%	貨到60日內	"	"	(RMB 5,261仟元)	2%	
寧波技嘉科技有限公司	G. B. T. LBN Inc.	兄弟公司	(銷貨)	RMB 184,537仟元	(100%)	月結45日內	按約定價格計價	正常	RMB 94,508仟元	100%	
東莞技嘉電子有限公司	G. B. T. LBN Inc.	兄弟公司	(銷貨)	RMB 201,796仟元	(100%)	月結45日內	按約定價格計價	正常	RMB 98,211仟元	100%	
寧波百事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寧波中嘉科貿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RMB 47,147仟元	(72%)	月結30日內	按約定價格計價	正常	RMB 5,261仟元	66%	

註：除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係以未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台財證(稽)第01644號函調整之金額列示之。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 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 B. T. Inc.	母子公司	\$ 1,506,156	5.96	\$ -	-	\$ 1,506,156	\$ -
	Giga Advance (Labuan) Limited	"	366,282	32.69	-	-	366,282	-
	盈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47,910	2.51	-	-	133,575	-
寧波技嘉科技有限公司	G. B. T. LBN Inc.	兄弟公司	RMB 94,508 仟元	2.85	-	-	RMB 22,096仟元	-
東莞技嘉電子有限公司	G. B. T. LBN Inc.	兄弟公司	RMB 98,211 仟元	2.67	-	-	RMB 25,128仟元	-
Giga Advance (Labuan) Limited	寧波中嘉科貿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USD 36,288 仟元	9.75	-	-	USD 36,288仟元	-
G. B. T. LBN Inc.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USD 30,983 仟元	3.08	-	-	USD 30,150仟元	-

註：除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係以未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台財證(稽)第01644號函調整之金額列示之。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iga-Byte Technology B.V.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420,765	註7	1%
		G. B. T. Inc.	"	"	9,166,647	註1	15%
		Giga Advance (Labuan) Limited	母公司對孫公司	"	11,931,008	註6	20%
		G. B. T. LBN Inc.	"	"	69,566	註3	-
		盈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	1,044,903	註4	2%
		G. B. T. LBN Inc.	母公司對孫公司	加工費	1,679,181	註3	3%
		Giga-Byte Technology B.V.	母公司對子公司	服務手續費	104,631	"	-
		"	"	勞務費	101,993	"	-
		"	"	保固成本	76,326	"	-
		G. B. T. LBN Inc.	母公司對孫公司	進貨	418,091	"	1%
		"	"	其他費用	174,195	"	-
		"	"	應付帳款	924,780	"	2%
		G. B. T. Inc.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506,156	註1	4%
		Giga Advance (Labuan) Limited	母公司對孫公司	應收帳款	366,282	註6	1%
		盈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447,910	註4	1%
1	Giga-Byte Technology B.V.	G. B. T. Technology Trading GmbH等	子公司對子公司	佣金	125,901	註5	-
2	Giga Advance (Labuan) Limited	寧波中嘉科貿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銷貨收入	11,536,127	註6	19%
		寧波中嘉科貿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1,021,463	"	3%
3	G. B. T. LBN Inc.	寧波技嘉科技有限公司	"	加工費	791,111	註2	1%
		東莞技嘉科技有限公司	"	"	888,070	"	1%
		寧波技嘉科技有限公司	"	應付帳款	447,609	"	1%
		東莞技嘉科技有限公司	"	"	477,171	"	1%
		寧波百事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	銷貨收入	61,639	註1	-
4	寧波中嘉科貿有限公司	寧波百事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	保固成本	250,036	註3	-

註1：收款期間為貨到60天或貨到90天內。
 註2：收款條件為月結45天內。
 註3：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
 註4：收款條件為月結90天。
 註5：收款條件為貨到180天。
 註6：收款條件為貨到14天。
 註7：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轉投資業務	\$ 4,617,682	\$ 4,617,682	142,671,692	100.00	\$ 5,495,121	\$ 582,458	\$ 582,458	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轉投資業務	1,975,000	1,775,000	197,500,000	100.00	2,510,439	317,776	317,776	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筆記型電腦製造買賣業務	910,000	910,000	72,000,000	100.00	348,552	(93,977)	(93,977)	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集嘉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通信產品製造銷售	1,647,508	1,629,508	2,145,880	99.86	(483)	(22,524)	(22,524)	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曜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週邊設備銷售	279,965	194,965	625,563	100.00	21,285	(53,612)	(53,612)	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iga-Byte Technology B.V.	荷蘭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25,984	25,984	8,500	100.00	126,800	16,790	16,790	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BT Tech. Co. Ltd	英國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47,488	47,488	800,000	100.00	10,582	1,002	1,002	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ippon Giga-Byte Corp.	日本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3,495	3,495	1,000	100.00	8,307	655	655	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B.T. Technology Trading GmbH	德國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24,614	24,614	-	100.00	58,052	3,575	3,575	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igabyte Technology Pty. Ltd.	澳大利亞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55,664	9,346	2,400,000	100.00	61,056	(442)	(442)	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igabyte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及維修	182,868	182,868	4,600,000	100.00	13,326	7,283	7,283	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igabyte Global Business Corporation	美國	ODM業務	322	322	1,000	100.00	298	-	-	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igabyte Technology ESPANA S.L.U.	西班牙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241	241	5,000	100.00	3,979	69	69	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B.T. Inc.	美國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90,660	90,660	54,116	48.63	112,618	55,401	26,944	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igabyte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mmerce Limited Company	土耳其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3,541	3,541	8,000	100.00	3,149	426	426	子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igabyte Technology LLC	南韓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22,534	22,534	168,000	100.00	36,048	(820)	(820)	子公司
Giga-Byte Technology B.V.	Gigabyte Technology France	法國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6,200	6,200	20,000	100.00	8,790	21	-	孫公司
G.B.T. Technology Trading GmbH	Gigabyte Technology Poland SP Z O.O.	波蘭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及維修	500	500	100	100.00	2,585	183	-	孫公司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Charleston Investments Limited	開曼群島	一般轉投資業務	1,844,922	1,844,922	57,032,142	100.00	2,567,533	346,012	-	孫公司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G.B.T. LBN Inc.	馬來西亞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	-	-	100.00	(349,180)	105,467	-	孫公司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G.B.T. Inc.	美國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109,459	109,459	57,169	51.37	118,963	55,401	-	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Gigabyte Trading Inc.	美國	ODM業務	\$ 1,623	\$ 1,623	50,000	100.00	\$ 1,685	(\$ 89)	\$ -	孫公司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Giga Future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轉投資業務	2,689,068	2,689,068	82,819,550	100.00	2,898,194	111,060	-	孫公司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Giga Advance (Labuan)Limited	馬來西亞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5,648	5,648	10,000	100.00	13,727	91	-	孫公司
Free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LCKT Yuan Chan Technology Co., Ltd.(Cayman)	開曼群島	一般轉投資業務	92,775	47,550	3,000,000	30.00	76,901	(45,388)	-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倍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銷售	-	175,000	17,500,000	100.00	200	328	-	孫公司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嘉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轉投資業務	600,000	600,000	67,323,000	100.00	719,363	25,188	-	孫公司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嘉國際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創投事業管理顧問業務	5,483	5,483	600,000	60.00	17,444	8,322	-	孫公司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聲遠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學鏡片製造銷售	440,323	440,323	39,892,298	68.53	144,151	(230,132)	-	孫公司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Gigazon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轉投資業務	173,928	173,928	34,500	100.00	5,667	(12,337)	-	孫公司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智力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批發零售業	50,000	50,000	5,000,000	100.00	39,103	(4,733)	-	孫公司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綠享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批發業	9,424	9,424	816,000	51.00	4,731	(7,779)	-	孫公司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技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1,000	-	100,000	100.00	904	(96)	-	孫公司
寧波百事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Cloud Ride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通訊產品銷售	100,577	100,577	3,300,000	100.00	53,861	8,593	-	孫公司
寧波百事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OGS Europe B.V.	荷蘭	通訊產品銷售	12,443	-	3,000	100.00	23,878	6,860	-	孫公司
盈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orus Pte. Ltd.	新加坡	電腦資訊產品推廣	25,934	25,934	3,073,000	100.00	25,479	(2,745)	-	孫公司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	
				台灣匯出累	收回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					本期損益	或間接投資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投資(損)益	帳面金額	投資收益	
東莞技嘉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資訊產品製造	\$ 1,180,937	註1	\$ 1,180,937	\$ -	-	\$ 1,180,937	\$ 143,671	100	\$ 143,671	\$ 1,464,632	-	孫公司
寧波技嘉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259,752	註1	259,752	-	-	259,752	171,701	100	171,701	938,425	-	孫公司
寧波百事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電腦資訊產品維修	181,923	註1	165,515	-	-	165,515	29,471	100	29,471	153,433	-	孫公司
寧波中嘉科貿有限公司	電腦資訊產品銷售	109,838	註3	-	-	-	-	174,350	100	174,350	788,033	-	孫公司
寧波技嘉科技有限公司	電腦資訊產品製造	2,780,313	註1	2,780,313	-	-	2,780,313	108,634	100	108,634	2,812,086	-	孫公司
曜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銷售	399,076	註3	203,761	-	-	203,761	(23,604)	100	(23,604)	10,798	-	孫公司
深圳百事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電腦資訊產品維修	15,841	註3	-	-	-	-	191	100	191	3,642	-	孫公司
聲遠精密光學(東莞)有限公司	模具及工業用塑膠製品銷售	1,609	註2	1,609	-	-	1,609	709	100	709	1,857	-	孫公司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3：其他方式。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386,517	\$ 4,402,053	\$ 14,539,394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3,761	203,761	1,506,263
聲遠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609	9,974	240,703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寧波技嘉科技有限公司	\$ 2,496	-	\$ -	-	\$ 487	-	\$ -	-	\$ -	\$ -	-	\$ -	-	支付加工費\$791,111
寧波中嘉科貿有限公司	11,536,127	20	-	-	1,021,463	16	-	-	-	-	-	-	-	
東莞技嘉電子有限公司	5,431	-	-	-	640	-	-	-	-	-	-	-	-	支付加工費\$888,070
寧波百事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61,639	-	-	-	9,860	-	-	-	-	-	-	-	-	